

# 继承“改革基因” 续写辉煌新篇章

—— 深圳市罗湖区率先贯彻落实“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彰显改革先锋特质

□ 尹道振

罗湖区作为深圳市改革开放的先行区，在改革开放的辉煌岁月里，始终站在历史和时代的潮头，创造着改革开放又一个又一个崛起的神话。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也是罗湖区全面推进振兴发展的实干之年、拼搏之年、加速之年。罗湖区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继续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的时代精神，高站位谋划改革、大力度推动实施、硬举措强化落实，勇当“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先锋。

## 编制年度计划 统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2018年以来，罗湖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提出的“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要求。罗湖区委书记贺海涛多次主持召开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并部署2018年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站在增强罗湖核心竞争力、战略高度，罗湖以问题、需求、目标为导向，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坚持“一把手”亲自抓改革，以优化营商环境体制机制、深港融合、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等重点改革为突破口，力争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精心打造标志性、引领性改革品牌。

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编制完成《罗湖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8年计划草案》，确定了2018年主要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了《罗湖区关于确保实现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工作方案》，对深圳市下达指标进行了任务分解，明确14个指标的具体目标、责任单位。定期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工作。

组织开展项目整合工作，按照横向打包、片区打包、行业打包原则编制完成《罗湖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草案)》。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46亿元，同比增长170%。制定了《罗湖区2018年政府投资项目责任制总表》，对政府投资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2018年纳入责任制的项目达到188个。

形成《罗湖区关于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行动方案(2018—2022年)》(征求意见稿)》《关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

体系的实施意见(2018—2020年)》，明确阶段性改革目标，并提出涵盖服务业、科技创新产业等四大领域的15项体制机制改革举措；着力构建以“金融、商贸、商务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导，以“黄金珠宝、医美健康”为特色和“文化+”为支撑的“421”现代产业体系。

同时，研究起草《罗湖区实体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初稿)》《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运行机制改革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破解当前经济运行中实体经济转型乏力、科技创新短板较大等问题，优化实体经济供给结构；并从重构项目生成机制、增强项目生成动力、改革项目推进机制、提升项目转化速度、创新建设管理机制、提升建设质量和效率、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管理等方面完善政府投资项目运行机制。

## 创新体制机制 激发组织活力

罗湖区委改革办按照区委提出“用好改革开放‘关键一招’，为‘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提供动力支撑，建设改革开放先锋城区”的要求，敏于言更在于行，用实干和实效去破题、解题、答题。

健全完善改革推进机制。成立罗湖区改革专项领导小组，完善区委主要领导亲自抓重点改革、区分管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域改革、街道和区直部门领导亲自抓“微改革”的三级领导责任体系。加强区深改组和区委改革办对改革的统筹指导，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推进重点改革事项。区委改革办加强对重点改革项目的调研和跟进，了解推进进度及存在的困难、问题，需要提请区深改组会议研究审议的，及时提请召开区深改组会议，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并根据改革进展情况适时召开媒体发布会，让群众了解改革、监督改革，做到“开门”搞改革。区委改革办还组织居民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等以材料审阅与实地走访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项改革进行成果验收。

建立督查激励机制。区委改革办会同区督查室按照改革实施方案强化改革督查，分解改革任务，明确改革进度、压实改革责任。对改革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失误，经区深改组会议研究审议，遵循“三个区分开来”的原则，科学实施容错纠错机制，为改革者“撑腰”，重点解决“不作为”“不敢为”问题。区委改革办定期组织改革专题论



全市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罗湖现场会

坛，发布改革专项课题，组织改革研究及联络员进行罗湖区改革的大调研、深研究；各改革研究及联络员结合自己的专业领域和工作，撰写《决策参考》《每日择要》或调研报告、改革观察、改革建议等，为罗湖区改革工作建言献策。

落实考核宣传机制。继续实施“无改革，要扣分；好改革，能加分”的改革考核机制，激发改革创新积极性和主动性。充分利用各种媒介渠道宣传改革进展及改革成效，并组织南方报业改革创新观察团罗湖行等活动，进行改革问效、把脉问诊。同时，开展往年区级重点改革项目“回头看”工作，对重点改革项目在2018年继续推进落实的情况进行跟踪，并对形成经验成果、长效机制的情况进行评估，确保“做一件成一件，成一件推广一件”。

## 以改革为突破口 贯彻落实“四个走在全国前列”

2018年，罗湖区以习近平总书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为统领，突出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深港融合、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政府投资项目运行机制改革、物管企业服务机制改革、非编人员统筹配置改革、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的重点改革项目，推动各领域改革“四个走在前列”。

体制机制上走在前列。罗湖区通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城市用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府投资项目运行机制改革、数字政府建设改革、基层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改革，提高市场机制效率，激发微观主体活力，优化政府服务和城市管理水平，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现代化经济体系上走在前列。罗湖区围绕“支柱产业+特色产业+新兴产业”为核心的现代产业格局，积极推出实体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技创新产业服务体制机制改革，构建适应新时代的产业创新发展体制机制，优化实体经济供给结构，提高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水平，以产业体系的优化为罗湖现代化经济体系走在前列提供坚实支撑。

开放新格局上走在前列。罗湖区与香港山水相连、人文相亲，一区之内有罗湖、文锦渡、莲塘/香园围三个口岸，是内地与香港交流的“桥头堡”。在“一带一路”倡议全面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深港合作不断深化的时代大背景下，罗湖的区位优势更加凸显。

罗湖区委书记贺海涛强调，罗湖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上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进一步深化深港合作，在产业融合、社会融合等方面率先探索，推进新时代深港合作取得实质成效，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上走在前列。

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前列。2012年起，罗湖先后在居民、小区、社区、街区、城区等不同层次，开展了一系列系统的社会治理改革创新，在建立共建体系、增强共治能力、提升共享服务等方面均取得明显成效。

2018年，罗湖将持续发力，继续以问题为导向，在社会治理领域推出构建文明城市创建机制改革、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网格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物管企业参与社区治理机制改革、非编人员统筹配置改革等六项针对性改革措施，确保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前列。

## 重点改革项目 取得阶段性成效

“靶向意识”，精准发力，大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体制机制改革。

拓展发展空间，完善公共配套。更新增加高端空间，综合整治提升存量空间，高起点规划建设大梧桐新兴产业带、红岭创新金融产业带、口岸经济带建设。新增产业空间支持重点企业发展，首次提出了对上市公司、总部企业试行以租代售、租售结合产业空间支持。同时，优化交通出行模式、建

设智能停车引导系统等措施，美化、绿化城区，深化教育集团化办学，加大优质学位供给，利用信息化手段改进提升医疗水平。

提升企业服务，降低经营成本。优化政务服务，缩短运作流程和办事时限，全面推行“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政务事项“通办通取”“多证合一”，开通重点企业绿色通道、提供更便捷的网上政务服务等措施。推出贷款贴息、强化引导基金作用等措施，政府资助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与提升发展效率并举，降低企业用工成本。清理违规中介收费。罗湖区今年上半年完成投资备案项目62个，总投资估算316.25亿元；完成社会投资核准项目13个，总投资估算39.04亿元。完成户籍人口机械增长计划8740个，完成全年任务的69.09%。

优化区领导调研服务企业机制、构建服务企业工作大格局、完善重点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等措施，建立重点企业预警机制、设立重点企业公共服务热线等措施，升级运营罗湖企业驿站微信服务号、为新引进和重点企业提供全过程服务等。

坚持人才引领，保护知识产权。深化校企合作，首次提出了柔性引才和全球引智等举措，创新高管培训方式，推出人才个税奖励、保障人才住房支持、个性化服务等措施。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建立知识产权快速审查机制、社会力量参与知识产权保护等措施，实施最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研究“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等措施，促进版权交易、版权融资来促进版权保护。

##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 构建文明城市创建长效机制

根据《罗湖区构建文明城市创建机制改革工作方案》，2018年改革共有6大重点工作、27项具体任务。罗湖区文明办抓住年度绩效考核、先进典型激励、市民文明素养提升等事关改革任务落实的“牛鼻子”，以点带面推动改革任务全面落地。

完善公共文明指数考评机制，改变区政府常务会议汇报方式。印发《罗湖区公共文明指数季度测评及绩效考核调整方案(试行)》，公共文明指数巡查、测评、通报步入常态化轨道。在考评内容上，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最新要求，形成文明城市常态化考核的指标内容。在考评对象上，将区直属重点创建责任单位一并纳入考核，形成“区直单位—街道社区”合力共建格局。

在考评抽样上，将共享单车、老旧住宅小区、城中村、集贸市场等重点难点问题突出出来，确保各项创建指标全覆盖。截至7月，区文明办已开展了两个季度的公共文明指数巡查测评，共抽查了1560个样本点，下发巡查通报6期，发现问题950余处，涵盖18家区直单位和10个街道办事处。

罗湖区将公共文明指数每季度测评结果，由过去一直是采用文字材料的形式向区政府常务会议汇报，从今年开始，改变这种汇报方式，组建专门视频拍摄制作团队，每季度用专题视频的形式在区政府常务会上汇报，让各单位、各街道对自己的得分排名、存在问题一目了然，让做得好的单位出彩。目前，罗湖在区政府常务会上播放第一季度测评视频，起到良好效果，正积极开展第二季度存在问题拍摄制作。

创新建立文明创建奖励机制，开展市民文明素养培训。根据中央、省、市有关要求，形成《罗湖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和《罗湖区2018年市民文明素养培训提升工作方案》，明确对创建成绩突出的单位、社区、学校、家庭进行表彰，给予一定物质和精神奖励，以激发广大干部群众投身创建精气神。整合辖区教育资源，采用“1+N”专题讲座模式，开办了52个教学点，449门课程，搭建一个居民修身立德、完善自我的交流平台。同时，还围绕罗湖改革历程和人文历史，开发打造观光体验线路，分批次组织新市民前往体验，切身感受罗湖改革开放的变迁历程、历史底蕴和文化内涵，让大家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高质量的“罗湖品鉴之行”，进一步丰富市民群众的休闲娱乐生活。

## 深化教育改革 实现优质均衡发展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罗湖区针对不同教育阶段的特点，扩大优质和多样的教育供给，全力破解制约罗湖教育发展的困难和问题，实现持续优质均衡发展。

保障学位供给。2016年9月以来，开工建设的新改扩建学校9所，其中7所将于2018年9月投入使用，2所将于2019年9月投入使用，新增公办学位4940个；开展前期工作的新改扩建学校、上天入地学校26所，预计新增公办学位10,740个。所有符合深圳市就读条件的适龄儿童都安排到了公办学校，不符合条件的安排到了区内民办学校，100%实现“有学上”。

实施集团化办学与联盟式发展。充分发挥区内名校和名校长品牌效应与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带动作用，采取“名校+”“名校长+”模式，挂牌成立翠园、罗外、螺岭、翠竹、翠北、锦田等6个中小学教育集团，教工、清秀、托幼等3个幼教集团。公办中小学教育集团和联盟覆盖50%以上，幼教集团和联盟覆盖全区100%，整体提升了罗湖教育的质量，成倍增加优质学位供给。6月召开的“教改”动员大会上，九大教育集团已经授牌。

创新发展学前教育，提升教育质量。罗湖区学前教育率先推出新型公办园改革，形成“罗湖经验”，在全市推广。大力开展普惠园创建，在全市率先完成普惠性幼儿园占比80%目标。组建3个幼教集团和7个幼教联盟，覆盖100%幼儿园。罗湖区学前教育一系列创新举措，获得深圳市委书记王伟中点赞。

创新和改革是罗湖区最宝贵、最具优势的遗传基因，继承和发扬“改革基因”是罗湖区的优势和传统，2018年以后，以新的更大作为开创新时代罗湖区全面深化改革新局面，努力争当“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先锋，再写辉煌新篇章。

(本文配图由罗湖区发展研究中心提供)



罗湖区“教改”启动仪式